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山東羅欣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SHANDONG LUOXIN PHARMACY STOCK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58)

公告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及註冊地址；

及

建議修訂章程細則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及註冊地址

本公司建議將本公司現有名稱改為「山東羅欣藥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亦建議將其註冊地址改為「山東省臨沂國家高新技術產業開發區羅七路」。

建議更改須待下列各項達成後，方可落實，包括(i)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特別決議案及修訂相關細則；及(ii)已就使用建議名稱「山東羅欣藥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及新地址「中國山東省臨沂國家高新技術產業開發區羅七路」取得中國相關政府當局的所有有關授權、許可及同意，並已辦理一切存檔及登記手續。

* 僅供識別

建議修訂章程細則

本公司建議就(其中包括)建議更改對細則作出若干修訂。

建議修訂細則須待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批准，方告落實，並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特別決議案，以審議及批准修訂細則。

一般事項

一份載有(其中包括)建議更改及建議修訂細則之詳情，連同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之通告及代表委任表格之通函將於二零一四年四月十一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

(I)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及註冊地址

本公司建議將本公司現有名稱改為「山東羅欣藥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亦建議將其註冊地址改為「山東省臨沂國家高新技術產業開發區羅七路」。

建議更改之條件

建議更改須待下列各項達成後，方可落實，包括(i)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特別決議案及修訂相關細則；及(ii)已就使用建議名稱「山東羅欣藥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及新地址「山東省臨沂國家高新技術產業開發區羅七路」取得中國相關政府當局的所有有關授權、許可及同意，並已辦理一切存檔及登記手續。

建議更改將於上述條件達成後方才生效。因此，本公司將向香港公司註冊處辦理必須之存檔手續。

本公司將就建議更改之生效日期另行刊發公告。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之原因

董事會認為建議名稱「山東羅欣藥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將更能反映本公司的業務規模及經營。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之影響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將不會影響股東任何權利。本公司印有本公司現有名稱的所有現有已發行股票，在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生效後，將繼續生效，並作為股份之所有權文件，以及繼續有效作買賣、結算、登記及交付。因此，本公司不會安排現有股票免費換領印有新公司名稱的新股票。待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生效後，本公司將根據新公司名稱發行新股票。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後，在聯交所買賣之H股的中英文股票簡稱將不會改變。

(II) 建議修訂章程細則

本公司建議就(其中包括)建議更改對細則作出若干修訂。

建議修訂細則須待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批准，方告落實，並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特別決議案，以審議及批准修訂細則。

建議修訂細則載列如下：

細則	建議修訂前	建議修訂後
細則2	本公司之註冊中文名稱：山東羅欣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註冊英文名稱： SHANDONG LUOXIN PHARMACY STOCK CO., LTD.	本公司之註冊中文名稱：山東羅欣藥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註冊英文名稱： SHANDONG LUOXIN PHARMACY (GROUP) STOCK CO., LTD.
細則3	本公司之地址：山東省臨沂市 高新技術產業開發區羅七 路。	本公司之地址：山東省臨沂國 家高新技術產業開發區羅七 路。

(細則及建議修訂細則之英文版為中文版之非官方翻譯，僅供參考。兩個版本如有歧義，概以中文版為準。)

除上述建議修訂細則外，細則之其他條文維持不變。

(III) 一般事項

一份載有(其中包括)建議更改及建議修訂細則之詳情, 連同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之通告及代表委任表格之通函將於二零一四年四月十一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

釋義

於本公告, 除文義另有所指外, 以下詞彙具有下列涵義:

「股東週年大會」	指	將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七日(星期二)上午十時正召開及舉行之應屆股東週年大會
「細則」	指	本公司不時經修訂之章程細則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山東羅欣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一間於中國成立之有限公司, 其H股於創業板上市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內資股」	指	本公司註冊資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0.10元之普通內資股
「股東特別大會」	指	將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七日(星期二)上午十一時正, 或緊隨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或其續會後召開及舉行之應屆股東特別大會, 以批准建議修訂細則
「創業板」	指	聯交所創業板
「創業板上市規則」	指	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H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0.10元之境外上市外資股，該股份於創業板上市，並以港元認購及買賣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建議更改」	指	如本公告所載，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及註冊地址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之法定貨幣
「股份」	指	內資股及H股
「股東」	指	內資股及H股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承董事會命
山東羅欣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劉保起

中國，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11名董事，其中劉保起先生、李明華女士、韓風生先生、陳雨先生及劉振騰先生為執行董事；尹傳貴先生及劉振海先生為非執行董事；而傅天忠先生、付宏征先生、陳允震教授及杜冠華教授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創業板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之文本將由其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天刊登於創業板網頁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及本公司網頁<http://shandongluoxin.quamir.com>內。